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工作安排

主席的说明

1. 附属机构

1. 在以前各届会议期间，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方式是由全体会议直接审议各个项目。主席团会议向特别委员会全体成员开放。特别委员会越来越依赖非正式协商，为此将尽力把正式会议次数维持在最低限度。
2. 主席建议特别委员会继续尽可能地利用非正式会议。与此同时，主席不妨同主席团讨论紧急和具体问题。

2. 项目分配和审议程序

3. 本说明附有一份有待特别委员会在本年度审议的事项清单，其中包括特别委员会已通过的各项决定，以及委员会就每一项目或许要采用的程序的说明。在这方面，主席特别提请特别委员会注意大会第 63/110 号决议第 7(d) 段，其中请特别委员会在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结束以前，与有关管理国和领土合作，为非自治领土逐个拟订建设性的工作方案，以利于执行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和非殖民化问题的有关决议，包括关于特定领土的决议。
4. 特别委员会应考虑秘书长关于这一题目说明 (A/AC.109/2009/L.1) 所列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通过的与委员会工作有关的各项决议和决定。还有一项谅解，特别委员会应继续遵循大会第 55/146 号决议宣布的 2001 至 2010 年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 (A/56/61, 附件) 的有关规定和关于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第 60/120 号决议。



3. 项目审议的优先顺序

5. 主席将举行协商，商讨全体会议项目审议的优先顺序，以及根据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拟议举办的具体活动。

6. 同时，建议特别委员会按照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核可的会议安排开展实质性工作。¹

4. 特别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建议

7. 依照委员会惯常做法，建议委员会继续按大会常例编写决定，并提交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特别委员会还不妨建议报告员继续沿用特别委员会采用的向大会提出报告的格式。

5. 会议事务资源的使用

8. 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决定，免于执行议事规则第六十七条和第一〇八条的规定，以便在与会人数未达到这两条规定的法定人数时也可宣布开会并进行辩论。大会还决定上午的会议应于上午 10 时开始。

9. 由于这些措施进一步提高了会议服务资源的有效利用，因此建议特别委员会继续沿用同样的程序。应该有一项谅解，即按照上述规则，任何决定仍须在有超过半数成员出席时才能作出。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63/23)，第一章，第 33 段。

附件

A. 2009 年有待特别委员会审议的事项

问题	审议程序
声援非自治领土人民团结周(大会第 2911 (XXVII) 号决议、第 37/421 号决定和第 63/110 号决议)	酌情审议
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大会第 55/146 号和第 60/120 号决议及秘书长的报告(A/56/61, 附件))	"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和有关问题(大会第 63/101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大会第 63/102 号决议)	"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大会第 63/103 号决议)	"
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大会第 63/104 号决议)	"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大会第 58/316 号决议, 附件, D 节, 第 4(b) 段)	"
直布罗陀(大会第 63/525 号决定)	"
西撒哈拉(大会第 63/105 号决议)	"
新喀里多尼亚(大会第 63/106 号决议)	"
托克劳(大会第 63/107 号决议)	"
美属萨摩亚(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安圭拉(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百慕大(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英属维尔京群岛(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开曼群岛(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关岛(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蒙特塞拉特(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问题	审议程序
皮特凯恩(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圣赫勒拿(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美属维尔京群岛(大会第 63/108 A 和 B 号决议)	"
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的问题(大会第 63/110 号决议, 第 7(e) 和第 13 段)	"
会员国遵行《宣言》及其他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的情况(大会第 63/110 号决议, 第 7(b) 段)	在审查个别领土情况时予以考虑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大会第 63/109 号决议)	酌情审议
特别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14 日关于波多黎各的决定(A/63/23, 第 28 段)	"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大会第 63/248 号决议)	"
在总部以外地点举行一系列会议的问题(A/AC.109/2008/L.14, 第 2 和第 3 段)	"
适用《宣言》的领土名单问题(A/AC.109/2008/L.14, 第 11 段)	"

B. 特别委员会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

2 月 26 日, 星期四 (1 次会议)	工作安排
3 月至 4 月 (2 次会议)	组织即将举行的加勒比区域讨论会
6 月 8 日至 12 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 (5 次会议)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的问题 直布罗陀问题 西撒哈拉问题

6 月 15 日和 16 日， 星期一和星期二 (3 次会议)	特别委员会 2006 年 6 月 12 日关于波多黎各的决 定：听取请愿人申诉
6 月 17 日至 19 日， 星期三至星期五 (3 次会议)	新喀里多尼亚问题 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 开曼群岛、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 勒拿、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及美属维尔京群岛问 题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6 月 22 日和 23 日， 星期一和星期二 (2 次会议)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6 月 24 日，星期三 (1 次会议)	托克劳问题 加勒比区域讨论会的报告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通过建议
